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深圳壹方美态医疗美容诊所		
《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》登记号	MAD72RP6-X44030617D2212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胡丽华
医疗机构地址	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兴华一路（延伸段）19号中兴酒店（前海HOP国际）209		
所有制形式	私人	医疗机构类别	医疗美容诊所
诊疗科目	医疗美容科；美容皮肤科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网络	广告时长（影视、 声音）	0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，2006年11月10日发布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（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）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01253300296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：壹年（自2025年2月26日起，至2026年2月25日止）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 粤（B）广[2025]第02-26-254号			

注：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；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（注意事项见背面）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

申请受理号

01253300296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：2025年2月24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深圳壹方美态医疗美容诊所		
	地址	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兴华一路（延伸段）19号中兴酒店（前海HOP国际）209		
	机构类别	医疗美容诊所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D72RP6-X44030617D221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胡丽华		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☐ 户外 ☐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它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 szmaxtyle.com  深圳壹方美态医疗美容诊所 营业时间：10:00-22:00 地址：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兴华一路(延伸段) 19号中兴酒店(前海HOP国际)209 版权所有：深圳壹方美态医疗美容诊所 备案号：粤ICP备19111111号				
		(医疗机构盖章) (审查机关盖章)		

- 注：
-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 -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 -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 - 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2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 -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